

证券简称：顺丰控股

证券代码：002352

公告编号：2019-081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 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91156 号）。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泰联合证券”）提交的《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》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，现需要华泰联合证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，并在 30 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。

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积极准备有关材料，在规定的期限内将书面回复意见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。

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，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二日